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次会议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调整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工控 MCU 与 ARM 嵌入式系统研发项目	4,502.17
2	工控 MCU 与 ARM 嵌入式系统研发项目	3,840.00
3	工控 MCU 与 ARM 嵌入式系统研发项目	2,580.00

(同意 9000 万股、反对 10 股、弃权 0 股)

(本页为签署页)

上海银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上海润欣信惠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上海二机次次治(上海)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上海时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上海时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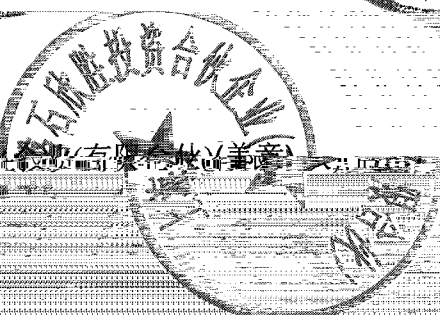
上海二机次次治(上海)有限公司(盖章)

北京金凤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冷彦荣



上海磐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曹文洁(签字)

曹文洁

杨海(签字)

杨海